



# 悲惨的母亲

## ——《大同》之十六

侯建臣

中国的传统观念，不孝有三，无后为大。

就是因为这个原因，便有了一个词：母因子贵。

然而，到了鲜卑人入主平城，做了皇帝的拓跋珪却为其后的大魏立下一条与此相反的规矩。

拓跋珪从东北的深山老林里出来，一路向南，是选择更好的生存环境，也是在不断地扩大自己的族群。在不断迁徙的过程中，他们抛弃着什么，又吸收着什么。他们离出发地越来越远，丢掉的东西也越来越多。而有一些全新的东西，作为新的血液，成为他们的组成部分。他们的欲望，也随着眼界的逐渐开阔、人口的不断增长，慢慢地膨胀。加上西晋末期北方的混乱，人人皆称王称帝，他们雄霸天下的梦想，也在一代代人的努力下，变得越来越强烈。

到了盛乐时代被灭，四散的族人优选出了前任代王拓跋什翼犍的孙子拓跋珪上位。

拓跋珪即位为王，其母亲功不可没。在其祖父的代国被前秦所亡的那段如落水狗般的日子，拓跋珪就是在其母亲及舅族的支持下，避险涉难，一步一步登上代王之位的。但没有免费的蛋糕，所有的付出都要得到回报，否则受恩者就会被视为“没良心”。拓跋珪估计也是心有所忌，或者行动上受到了予恩者的掣制，开始反制。他先用战争的手段离散母族贺兰部，妻族独孤部等实力不俗的强大部落，让他们成为不足为惧的存在。而后又逼死自己的母亲贺兰太后，落得耳根清净。又赐死太

子的母亲刘皇后，似乎是为儿子也清理了后患。这一系列动作，直接催生出一个有关皇室内部的制度——子贵母死。拓跋珪的这一制度，要论依据，似乎还是有一些，据说汉武帝为了立刘弗陵为太子，担心子少母壮，“恐女主颛恣乱国家”，杀了其母钩弋夫人。

北魏开国之后的这一制度，让后世的太子深受其害，但又不肯违背，生离死别之家庭悲剧代代上演。

而这一制度的衍生品，就是保太后。在北魏平城时期，有两位保太后比较有名。一位是窦氏太后，太武帝拓跋焘被立为太子后，生母刘氏被赐死，失去了生母的拓跋焘，十分依赖乳母窦氏，把她当成了自己最亲近的人。他即位后将窦氏封为保太后，后又晋升为皇太后。以乳母的身份获得皇太后的尊号，这是北魏历史上首次。窦太后的弟弟被封为辽东王，家庭成员也都获得了政治地位和经济利益，成为一个时期北魏宫廷的重要势力。

另一位是常氏太后。常太后是文成帝拓跋濬的乳母，因家族获罪没入宫中，被选为拓跋濬的乳母。太武帝拓跋焘晚年，跟他的皇爷拓跋珪一样，变得喜怒无常，多疑好杀，宦官宗爱伶俐机巧，先是蛊惑太武帝逼死太子拓跋晃，然后又发动政变杀死太武帝。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中，作为王朝的合法继承人，拓跋濬年纪尚小，只有依赖身边的乳母常氏。而常氏也不是等闲之人，在重大的政治变局中，她联络朝中老臣，里应外合，诛杀宗爱及其党羽等一干人，成功让拓跋濬登上皇帝。自此，常

太后的地位和身份显荣起来，被尊为保太后，其兄弟被封为大将军，父亲被追封为辽西献王，就连姐妹都被封为县君，侄儿外甥也都位列公爵。

因为中国历史上有太多的皇后、太后专政，或者外戚横行，才让某些皇帝心存恐惧，做出“子贵母死”的决定，但其结果，是由一种可能影响朝政的人换成了另一种人，某一个利益集团换成了另一个利益集团。

子贵母死在宫廷里也影响不小，那些嫁入皇宫的女人们，因为惧怕死亡，整日胆战心惊，生怕肚子一天天大起来，又怕生出可能被确立为太子的人。这就让北魏前期皇官生育率严重下降，皇帝一族变得人丁不旺。

而好几个后来做了皇帝的太子，据说也得了失母抑郁症。在没有当太子的时候，皇帝的儿子一般跟着母亲，享受着母爱的滋润。但一旦被确立为太子，就要失去母亲，这是一般人难以承受的。北魏第二任皇帝明元帝拓跋嗣失去母亲时“哀不自止，日夜号泣”，他的行为触怒了其父拓跋珪，被迫出逃，在宫外躲避了好长时间。

文成帝拓跋濬与李氏特别恩爱，李氏生下拓跋弘，待拓跋弘被确立为太子后，拓跋濬本不想处死李氏，但握有实权的常太后不允，以祖制不可违背的理由拒绝。有人分析，拓跋濬英年早逝虽然原因很多，但失去至爱也是非常重要的一点。

孝文帝拓跋宏对被早早赐死的母亲，采取了另一种思念方式。北魏太和七年，孝文帝为报母恩，命人在离平城

很远的山谷，建立寺庙，并赐“觉山寺”牌匾。孝文帝还让六宫侍女长年住寺吃斋，为母超度祈福。他虽然公务繁忙，却多次来到这里，祭拜母亲。

献文帝和孝文帝父子俩，虽然没有母族干政的担忧，却依然摆脱不了被别人掌控的命运。年龄很小就即位的皇帝，没有一个的命运能掌控在自己手里，这是生理的局限。而一旦那个辅助者私心过重，这小皇帝的命运和皇朝的命运就岌岌可危。

文明太后冯氏是“子贵母死”制度的受益者，她因为没有生出儿子，而不担心被处死。也因为没有成为太子的母亲，她手铸金人、以身赴火，最终作为两朝太后，倾权朝野，先后把拓跋弘、拓跋宏两位皇帝控于手掌之间，决定他们的生死，把控他们的朝政，让拓跋弘莫名离世，让拓跋宏委曲求全。

北魏从道武帝定下“子贵母死”制到迁都洛阳，先后有八九位太子的母亲被赐死。而冯太后的存在、专权，与两位保太后的荣耀一时，是打向北魏“子贵母死”制度的响亮耳光。也许拓跋宏迁都洛阳，也有向这一制度告别的成分存在。母爱是无私的，也是伟大的，当拓跋宏领着的人马一路向南路过灵丘道时，看着道旁那个寺院，一定是百感交集的，这估计也加速了他南行的步伐和改制的决心。



# 铁面御史郗道元

马翔

提起北魏郗道元，一般人都知道他以注《水经》名世，是位写山记水的妙笔高手，却不知道他还是位秉公奉法，不避权贵，最后壮烈殉国的名门显宦。他的事功，不仅为学问所掩，而且还蒙受了后人的误会和曲解，《魏书》甚至把他列入酷吏传中，实在有失公允。

郗道元任御史中尉时，竟敢挑战天潢贵胄，诛杀汝南王元悦男宠，胆略智过人。元悦是孝文帝第六子，怪僻放荡，残忍暴戾，喜好男色。元悦十分宠信侍臣丘念，丘念有元悦作靠山，胆大妄为，常干预地方政事。郗道元虽然掌握了诸多证据，但因丘念深匿元悦府第，无法缉拿归案。郗道元一直紧盯不放，一日乘丘念离开元悦府回家之机，将其一举捕获。元悦惊闻，急求当政的胡太后赦免保全。郗道元果断出手，未等赦令到达，丘念已人头落地。郗道元杀丘念，劾元悦时，正逢胡太后专权乱政，北魏王朝腐败不堪，风雨飘摇，危机四伏。道元此举敲山震虎，浪击千层，大快人心。在北魏即将分裂覆亡的前夜，好似乌云中的一道闪电、黑暗里的一点星火。如果他没有忠君爱国的大情怀，哪会有此胆、此识、此举？

道元因捕杀丘念得罪了元悦，这也为他后来的结局埋下了祸患。雍州刺史萧宝夤，本为南齐降王，颇有一些军事才能，也立了不少战功。因受猜忌排挤，反叛迹象渐露。元悦认为复仇的机会来了，于是乘机率兵表奏郗道元为关右大使，派往前沿之地以对付防范萧宝夤。这实际是借刀杀人，让郗道元去送死。这和唐奸相卢杞容颜真卿去李希烈都劝降如出一辙。郗道元父子精忠报国，急切赴命前往。萧宝夤因惧郗道元威名和才能，在半路设伏，将其围困在阴盘驿亭。因驿亭在高坡上，取水要到驿亭下的井里汲取，但取水的路已被对方切断。郗道元组织兵士在驿亭掘井，但挖了十余丈也不见水。一生活注《水经》，死前竟为水困厄。水尽力屈，敌兵翻墙而入，郗道元临危不惧，怒目圆睁，大声斥骂，场面壮观。就连萧宝夤也因感其忠烈，敛尸安葬。

郗道元为官不徇私情又性格耿直，仕途曲折，宦海沉浮，自是必然的了。他平生曾两次被罢

免。一次是受御史中尉李彪牵连。他早年先是做大傅掾，后来李彪看中他执法清严，引荐他做了治书侍御史。后李彪因事被仆射李冲向孝文帝参了一本，被免职，郗道元遂也一同坐免。第二次是在东荆州刺史任上。郗道元在转任东荆州刺史前，曾先后在冀州、鲁阳做过主官，政绩突出，因执法严格，官吏不敢胡来，山蛮不敢为寇，奸盗逃往他境。他还上表，在属蛮地的鲁阳首开太学，以收教化之功。正因为能干，所以朝廷又将他调到东荆州。这个地方处于北魏经略南方的前沿，也是治理南部蛮族的核心区域，历来难治。原刺史寇祖礼，昏庸贪腐，与地方豪强沆瀣一气，官民矛盾日益尖锐，眼看困弄不下去了，郗道元适来接任。面对复杂局面，他依然用猛药，治吏极严，因而触犯了地方豪族利益，遂煽动蛮民集体赴京上访，状告他刻峻，强烈要求寇祖礼回去复任。皇帝头脑一热，将郗道元解职，并派兵七十人押送回京。据一生酷爱《水经注》的胡适先生考证，伟大的《水经注》就是在他罢官赋闲期间写成的。由此可见他的勤奋好学和达则兼济天下、穷则独善其身的宁静淡泊。

郗道元家世显赫，学养深厚。曾祖是后燕濮阳太守、元魏兖州监军。祖父官拜天水太守。父郗范，先给事东宫，后又任平东将军、青州刺史，封范阳公。他承袭了永宁伯的爵位，二十几岁时就在孝文帝跟前做尚书郎，常随之外出巡视。明帝时曾奉诏以黄门侍郎衔，协助大都督李崇筹措北部八镇改州事宜。他文韬武略，曾节度诸军，在涪阳追讨梁军，取得胜利。这些都表明，他不是什么酷吏，而是有情怀、有担当、有才能、有学问的一代循吏。

北魏南迁前，郗道元在平城生活过，他熟悉平城周边和桑干河流域的山川草木、风土人情、历史掌故，这些在《水经》一篇中，有精彩详尽的记述和摹状。直至1500多年后的今天，我们在恒岳、采凉、武州山头，在御河、唐河、浑河岸边，在倒马、紫荆、飞狐、参合道上，在云冈、觉山、明堂、悬空寺里，依然可以寻觅到他的足迹。陈桥驿先生说他是位值得崇敬的“爱国主义者”，是既知其学、又识其人的中肯评价。

# 红叶黄花秋意晚

许海龙

窗棂刚染了层薄凉，抬眼便撞进满目的红叶黄。风裹着秋阳的暖，悠悠晃过枝头，把枫叶染得透亮，像谁把陈年的胭脂揉碎了，细细密密敷在叶尖；野菊也不张扬，贴在墙角根，黄得温温软软，倒比春日的花多了几分沉实。

傍晚的光最是懂人心，不似正午那般烈，也不似深夜那般冷，斜斜地铺在地上，把枫叶的影子拉得老长。一片枫叶打着旋儿落下来，像个迟暮的舞者，借着风的力道，慢悠悠转了两圈，才轻轻巧巧贴在青石板上。如“仁君未报头先白，故老相看眼倍青。”（北宋·范仲淹《依韵和并州郑宣徽见寄二首》其一）“圣恩未报头先白，西望长安泪湿巾。”（明末清初·朴仁老《述怀》其一）“辕门”原本是古代君王出巡，驻驾于险阻之地，以两车之辕相向交接成一个半圆形的门，后世亦指军营的门或衙署的外门。如太史公在《史记》中写道：“项羽召见诸侯将，入辕门，无不膝行而前，莫敢仰视。”（西汉·司马迁《史记》卷七《项羽本纪》）唐代边塞诗人岑参有诗：“纷纷暮雪下辕门，风掣红旗冻不翻。”（唐·岑参《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》）“老成”则是说因经历多，而显得老练稳重。元人乔吉杂剧《金钱记》中写道：“明日驾起一辆细车儿，着梅香相伴，叫两个老成伴当侍你去。”（元·乔吉《金钱记》第一折）明代诗人金幼孜有诗：“敢烦劳行役，空负老成。”（明·金幼孜《早发白河》）清人周永铨亦有诗：“门前问字多俊英，堂上论文皆老成。”（清·周永铨《解溪吟赠归愚子》）这里，诗人既有君恩未报的惭愧与自责，又有对自己戎马生涯的肯定和得意。

黄昏的光最是懂人心，不似正午那般烈，也不似深夜那般冷，斜斜地铺在地上，把枫叶的影子拉得老长。一片枫叶打着旋儿落下来，像个迟暮的舞者，借着风的力道，慢悠悠转了两圈，才轻轻巧巧贴在青石板上。如“仁君未报头先白，故老相看眼倍青。”（北宋·范仲淹《依韵和并州郑宣徽见寄二首》其一）“圣恩未报头先白，西望长安泪湿巾。”（明末清初·朴仁老《述怀》其一）“辕门”原本是古代君王出巡，驻驾于险阻之地，以两车之辕相向交接成一个半圆形的门，后世亦指军营的门或衙署的外门。如太史公在《史记》中写道：“项羽召见诸侯将，入辕门，无不膝行而前，莫敢仰视。”（西汉·司马迁《史记》卷七《项羽本纪》）唐代边塞诗人岑参有诗：“纷纷暮雪下辕门，风掣红旗冻不翻。”（唐·岑参《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》）“老成”则是说因经历多，而显得老练稳重。元人乔吉杂剧《金钱记》中写道：“明日驾起一辆细车儿，着梅香相伴，叫两个老成伴当侍你去。”（元·乔吉《金钱记》第一折）明代诗人金幼孜有诗：“敢烦劳行役，空负老成。”（明·金幼孜《早发白河》）清人周永铨亦有诗：“门前问字多俊英，堂上论文皆老成。”（清·周永铨《解溪吟赠归愚子》）这里，诗人既有君恩未报的惭愧与自责，又有对自己戎马生涯的肯定和得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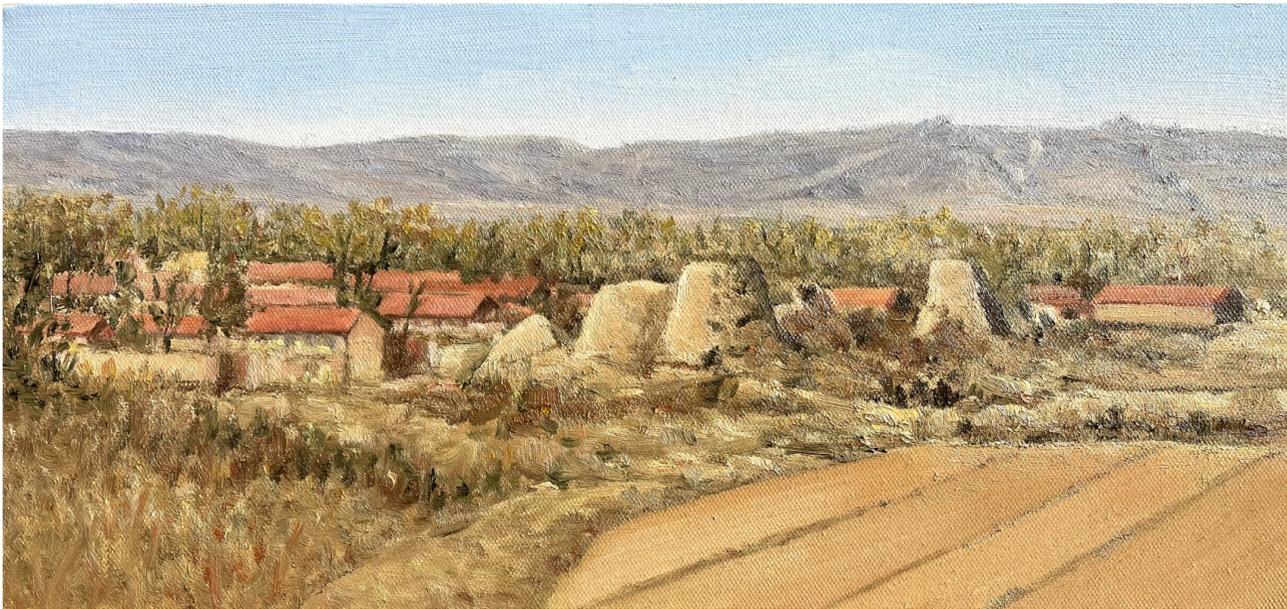
天色渐暗下来，远处的山尖染了层薄烟，红叶在暮色里成了深浅不一的红，倒比白天更显沉静。搬张竹椅坐在院

里，看夕阳一点点沉下去，把天边的云彩染成橘红，又慢慢褪成粉紫。风里的凉意重了些，裹着红叶的香、黄花的甜，还有泥土里湿乎乎的气息，一并扑在脸上。忽然想起小时候，总盼着日子快些过，盼着春天的风琴，盼着夏天的蝉鸣，觉得时光是条急流，推着人往前跑。如今倒觉得，时光原是条慢河，到了这秋晚的时节，才肯慢慢淌，让人看清岸边的红叶如何红透，黄花如何开足。

就像这黄昏，不慌不忙地收着白日的光，把最温柔的颜色留给白天。中年人心境大抵也是如此，少了年轻时的炽热，不再盼着事事都轰轰烈烈，反倒喜欢这般的从容——看红叶落，不叹惋惜，只觉这是它应有的归处；看黄花谢，不感怅然，只念它曾开得尽兴。先前总被时间推着走，着急忙慌，老怕错过些什么，如今却懂了，日子不是用来赶的，是用来品的，就像这晚秋的风，慢慢吹，慢慢听，慢慢把心事都揉进红叶黄花里。

暮色渐浓，院里的红叶悄然无声，黄花也敛了瓣，只有风还在轻轻吹。抬头望，天边最后一抹橘红也融进了夜色，可心里头却亮堂堂的。原来秋晚不是落幕，是时光把热烈酿成了从容，把浮躁沉淀成了智慧，就像这黄昏，收尽了白日的喧嚣，却给黑夜留足了温柔。

暮色之中，红叶黄花愈显沉静。秋意正浓，黄昏正好。



乡土静居

白晋作

# “瑟瑟西风吹雨晴，可怜佳节在边城”

## ——明·王越《镇楼秋爽》赏析

韩府

结尾，“君恩未报头先白，赢得辕门说老成。”这又可说是这位将军诗人此时的心声；国君的深恩尚未报答，头发已经白了；仅仅赢得了人们的一种赞誉：这位将军在军中是最老成持重的。古代忠臣、将领们表达自己要报答君恩时，每喜说“未报头先白”。如“仁君未报头先白，故老相看眼倍青。”（北宋·范仲淹《依韵和并州郑宣徽见寄二首》其一）“圣恩未报头先白，西望长安泪湿巾。”（明末清初·朴仁老《述怀》其一）“辕门”原本是古代君王出巡，驻驾于险阻之地，以两车之辕相向交接成一个半圆形的门，后世亦指军营的门或衙署的外门。如太史公在《史记》中写道：“项羽召见诸侯将，入辕门，无不膝行而前，莫敢仰视。”（西汉·司马迁《史记》卷七《项羽本纪》）唐代边塞诗人岑参有诗：“纷纷暮雪下辕门，风掣红旗冻不翻。”（唐·岑参《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》）“老成”则是说因经历多，而显得老练稳重。元人乔吉杂剧《金钱记》中写道：“明日驾起一辆细车儿，着梅香相伴，叫两个老成伴当侍你去。”（元·乔吉《金钱记》第一折）明代诗人金幼孜有诗：“敢烦劳行役，空负老成。”（明·金幼孜《早发白河》）清人周永铨亦有诗：“门前问字多俊英，堂上论文皆老成。”（清·周永铨《解溪吟赠归愚子》）这里，诗人既有君恩未报的惭愧与自责，又有对自己戎马生涯的肯定和得意。

夜明。抚剑不堪伤往事，举杯空自惜离情。君恩未报头先白，赢得辕门说老成。”（明·陈全之撰、吴一琴等校《蓬窗日录》）尽管二者题目不同，文字上也略有出入，但显然为同一首诗，据诗题更可确定诗作以中秋为背景。此外，另一位明人曹学佺编纂的《石仓历代诗选》又收王氏诗一首，题为《丁亥中秋》：“瑟瑟西风吹雨晴，可怜佳节在边城。百年人有几时健，一岁月无今夜明。鲁酒为谁浇战骨，商歌空自怨和盟。睢阳已死汾阳老，羞对儿曹说用兵。”由此可知更准确的创作时间：丁亥中秋。“丁亥”为成化三年，即公元1467年，时年作者41岁。

曹学佺《石仓历代诗选》所录之《丁亥中秋》诗与顺治《云中郡志》所录之《镇楼秋爽》究竟是什么关系，尚待日后条件成熟时进一步考证。到底是作者王越本人应为“八景”诗而改诗题，还是后来志书编纂时改诗题以切“八景”，尚不得而知。

第二联，“百年人有几时健？一岁月无今夜明。”是作者结合身世，对景发出的感慨：人生一世，无非百年之寿，其中又有多长时间是康健的？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之中，算来今晚的月亮是最明亮的。

第三联，“抚剑不堪伤往事，举杯空自惜离情。”手握腰间悬剑之柄，不由得为往事伤感；举杯饮酒，更让人痛惜离别之情。

说到明代的“威宁伯”王越，大同人实在是不应该不知道的，如果在明代当时，此人更是名震朝野，堪称一时无两。王越（1426—1499），初名王悦，字世昌，大名府浚县（今河南浚县）人。景泰二年（1451）登进士第，授御史。累官右副都御史、巡抚大同。明宪宗时官至兵部尚书，总制延绥甘肅军务，以功封威宁伯，故而世称“王威宁”。既为明代因功封爵的三位文臣（另二位为王骥、王守仁）之一，亦为首任“三边总制”。去世后追赠太傅，谥号“襄敏”，故后世亦恭称其为“王襄敏”。王越是一位不可多得的文武双全的奇才，既是能够驰骋沙场、斩将擒旗的名将，又是才华横溢、个性鲜明的诗人。我们一起来欣赏一下这位将军诗人在镇守大同时所写的一首七律：

## 平城岁时诗词鉴赏

镇楼秋爽  
明·王越

瑟瑟西风吹雨晴，可怜佳节在边城。百年人有几时健？一岁月无今夜明。抚剑不堪伤往事，举杯空自惜离情。君恩未报头先白，赢得辕门说老成。

这首诗选自清·顺治《云中郡志》卷之十四《艺文志·题咏·云中郡八景》。明人陈全之所撰笔记《蓬窗日录》中录有王越的一首《云中中秋感怀》：“瑟瑟西风吹雨晴，可怜佳节在边城。百年人有几时健，一岁月无今